证券代码：601799　　证券简称：星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6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8，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晓萍女士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8 月 12 日~2027 年 8 月 11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9.5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385%
累计已回购金额	2,679.2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3.80元/股~69.3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和 2026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48.51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2026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1）。

因公司实施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48.51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48.31 元/股（含），本次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为 2026 年 10 月 19 日，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9.57 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38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9.35 元/股、最低价为 63.80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79.2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